

注意事項與規定

- 一、考生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，於報到時間至考生報到處報到（研究大樓 二樓），並等候進場。
- 二、面試時間**每人以10分鐘為限**（5分鐘報考者簡報、5分鐘面試委員提問；簡報及提問最後一分鐘舉牌、時間結束按鈴一次）。
- 三、面試時，報考者請針對下列重點，於5分鐘內做簡要報告：
（請以口頭報告或用 PowerPoint（限用此格式）做簡報，檔案請存在 Flash Disk 或 CD-Rom）
 - 1 個人主要專長、特點
 - 2 報考動機
 - 3 研究計劃
- 四、報到時間遲到逾20分鐘者不得入場，面試不予計分。

⚠ 面試時，請勿提出作品demo或展示；即使提出亦不計分。

⚠ 請務必掌握時間（10分鐘一到，即終止口試）。

試場環境圖

